

## 國家文官學院 函

地址：11561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7段576號  
傳 真：02-26531654  
聯 絡 人：林淑如 02-26531646  
電子郵件：amber@nacs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12日  
發文字號：國院數字第10708002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7NE00681\_1\_51375687.pdf、107NE00681\_2\_51375687.pdf)

主旨：檢送107年度「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心得寫作暨閱讀推廣績優機關競賽」得獎個人、機關名單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公務人員專書閱讀推廣活動計畫」及「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心得寫作暨閱讀推廣活動作業規定」辦理。

二、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心得寫作得獎者暨各閱讀推廣績優機關，積極投入，請依規定獎勵有功人員，茲將敘獎額度說明如次：

(一)專書閱讀心得寫作競賽：依「公共政策與管理知能」、「自我發展與人文關懷」及「年度推薦經典」三大領域分設獎項，由本學院發給獎金、獎座，並請機關辦理敘獎，獎勵內容如下：

1、金椽獎：每個領域各取1名，計3名，各發給獎金新臺幣3萬元、獎座1座及記功1次。

2、銀椽獎：每個領域各取1名，計3名，各發給獎金新臺幣2萬元、獎座1座及嘉獎2次。

3、佳作獎：共取24名，各發給獎金新臺幣6千元、獎座1

10\_人事處 收文:107/12/12



1070314213

有附件



座及嘉獎2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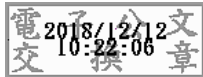
(二)閱讀推廣績優機關競賽：主管機關分為4組評比，經評選為績優者，由本學院發給獎座，並請機關辦理敘獎，獎勵內容如下：

- 1、第1名：各頒發獎座1座，記功2次。
- 2、第2名：各頒發獎座1座，記功1次。
- 3、第3名：各頒發獎座1座，嘉獎2次。
- 4、優良獎：各頒發獎座1座，嘉獎1次。

三、本學院謹訂於明（108）年1月23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，舉行107年度「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心得寫作暨閱讀推廣績優機關競賽」頒獎典禮，將另函邀請得獎個人與得獎機關出席。

正本：中央一級機關、中央二級機關、省縣市政府

副本：



院長 郭 芳 煜